

徐蔚南主編

文選 青年

聖潔的靈魂



行印社出版社

# 通論

## 違背人性的美德

斯文

——給下一代——



××姪兒：在上一信中，我會提到過「節儉」，但說得並不詳細。其實除了「節儉」，家庭裏的每一個分子，還應該「勤」。這「勤」與「儉」兩種美德，據我所知，你們都能實踐，所以我在上一信中本不想多說。可是此刻想來，一則因為這兩種美德非常重要，二則也許你們年青，這上面還有見不到或想不通的地方，因此現在想再跟你詳細談談。

有一位名叫呂新吾的古道學先生，他對「勤儉」的見解是如此：「余作身家盛衰循環之圖，始而困窮，繼而悔悟，因悔悟而習勤苦，因勤苦而知節儉，由節儉而漸至於富足。富足之後，則生驕滿，習豪奢，恣淫暴，必至招禍變，仍歸困窮。此循環一定之理，細玩此圖，不惟知人事當修，抑又知天道可懼也」云云。

這幾句話，大致是對的。不過他既說「此循環一定之理」，分明是命定論的說法，却又馬上接下去說：「不惟知人事之當修」，實在矛盾得好笑。末了謂「天道可懼」，分明又把很客觀的因果關係誤繆在「循環報應」，那在我們看來，不免更是胡說了。

好逸惡勞，本是人之常情，故就「勤」而言，在老莊一派的人看來，是違背人性的，無如社會進化

到了今日，早已跟太古時代事浮於人食浮於人的情形相反，而是人浮於事，人浮於食了。人與人的生存競爭既愈來愈劇烈，懶惰的人，就只有流為乞丐一條路。因此縱使違背人性，我們仍不得不「勤」。至於「儉」，也與「勤」相彷彿，就人類的天性而言，享受是大家都喜歡的，誰不愛坐汽車，住洋房？誰不愛吃大菜，看戲劇？誰不愛遊花園，逛名勝？無奈他們所有的金錢究竟有限，有限的金錢，究竟難饜無限的欲望；不但如此，而且你若不自量力，但顧目前舒服，今日傾我所有，儘量享受，也許到明日就會囊空如洗，飢寒交迫了。如此又那裏可說是享受？無非是向自己開玩笑，惡作劇吧了。因此縱使違背人性，我們又不得不「儉」。

我們今日之所以要講究上述兩種美德，你大概已經明白了吧。現在我們先來說「勤」。

「勤」的對象是「工作」。工作不論鉅細，總不免要費心勞力。一般人常說「勤勞」「勤苦」「辛勤」，你看跟「勤」字連綴起來的儘是這些「勞」「苦」「辛」一類的字兒，也足見此種美德，是怎樣的不易實踐了。

但是這種見解，實在大錯而特錯。原來「工作」之辛苦與否，完全隨工作與興趣而轉移。一項艱鉅的工作，要是你愈做愈有興趣，你就會很容易的把牠做成。反之，若沒有興趣，那怕是一舉手一投足，也覺得有些懶洋洋的。如果不信，我們試來舉例。

以前上海的居民，多以「打麻雀牌」為消遣。有些人不打則已，一打就是二十四圈，甚至有三十六圈或四十八圈通天曉的。每一圈，至少要打四副牌，每副牌有十三張，每次都要費心勞力的整理，求和。結果呢，却往往十賭九輸，不但金錢損失，而且當因為整夜辛苦，弄得腰酸背痛，呵欠瞌睡，其疲倦可想而知。

在吃了這樣辛苦以後的打牌者，照理想來，以後一定會視打牌為畏途吧。可是不然。他們樂此不疲，今天如此，明天又如此。據說初學會打牌的人，幾乎想把吃飯的時間也省下來打牌。像這樣「鞠躬

盡瘁，死而後已」的精神，真是令人吃驚。

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若說是「好逸惡勞」，打牌分明是勞苦的工作，為什麼大家這樣歡喜呢？我的回答是，因為打牌很有興趣，所以即使玩得腰酸背痛，也不願自嘆命苦，怨天尤人。不但不願如此，而且下一次還想去湊「搭子」哩。

掃地抹桌，平心而論，其辛苦的程度實不及打牌遠甚。然而一般人對於這一類的工作，却多不願去做。這緣故，也可以用「興趣」來解釋。因為大家對掃地抹桌沒有興趣，所以即使不如打牌辛苦，大家也「好逸惡勞」了。

所以我說：「工作如有興趣，雖苦也不苦；如無興趣，雖不苦也苦。」「辛苦」的感覺，產生於沒有「興趣」的時候，如果一有了「興趣」，這「辛苦」就像冰雪遇到了太陽，消融盡淨。

然則「興趣」又何從發生？這是一個尤其重要的問題。據我所知，不論哪種工作，本身都包含着興趣。不過有些工作的興趣，發覺較易，有些工作的興趣，發覺較難吧了。興趣發覺較易的，世人就把它認為「賞心樂事」，認為「娛樂」；興趣發覺較難的，世人就把它認為「苦工」。

打牌的興趣在於「變化多」，在於「有輸贏」。這兩種興趣是極易發覺的，幾乎一經上手，就能感到。那末，掃地抹桌的興趣在那裏呢？老實說，不願掃地抹桌的人，這興趣是說不出來的；只掃過一次地，只抹過一次桌的人，這興趣也是說不出來的。因為掃地抹桌的興趣潛伏在工作本身的內部，你如淺嘗輒止，的確不易感到。無怪乎一般人因為不易感到，就武斷牠毫無興趣，把牠當作「苦工」了。

掃地的興趣，也在於變化無窮。這件「工作」，不，這種「娛樂」對象是地面，地面有各種各樣，有的用石板鋪成，有的用木板釘成，有的是水門汀，有的是泥土，有的凹凸不平，有的平如鏡面。「娛樂」的工具是掃帚，掃帚的種類也真不少：有竹製的，有蘆花製的，有粟穀製的，更有棕櫚製的。現在，看你是掃哪種地面，你就得使用哪種掃帚，這兩者如配合得巧妙，掃起來極為容易；如配合的不巧

妙，你就會勞而無功。

還有，該掃去的垃圾，也大可研究。有輕得會飛揚的灰塵和紙片，有儲積着污水的坳塘，有竹頭，有木屑；有果皮，有果殼，在鄉間，還有各種家畜隨地所撒的糞。像這許多不同的垃圾，你若處理不善，又會勞而無功。例如掃鷄糞，就最好先在上面放一把灰，用竹掃帚一裹，結果就可以掃得很清潔。掃灰塵須先噴水，你大概總知道的。然而如灰塵中夾雜着紙片，你在噴水之後，紙片就會黏住地面，叫你費盡九牛二虎之力也掃不去。

除此而外，如掃地的服裝，時間，姿勢，掃帚與地面所成的角度等，也無一不值得研究，無一不會有濃厚的興趣。這興趣若仔細發掘起來，也許可讓你著成一冊「掃地學」呢。

也許你以為我在上面所述的，都不能說是「興趣」，該說是工作的「困難」所在。我說，你如果把掃地認作娛樂，則「困難」正是「興趣」的別名。打牌的時候，要「和」一副牌難不難呢？為了想達到「和」的目的，你也許費盡心力；有時爲了一副大牌，甚至弄得心跳手顫面紅耳赤，冷汗浹骨！然而越是困難，越是感到興趣。這在一個「外行」的旁觀者看了，正不懂他爲什麼要把自己這樣作踐，做着這樣的「苦工」呢。

掃地有這許多趣味，抹桌當然也是一樣，我也不多說了。總之，任何工作，你若以娛樂的態度去做，能持久，能研究，你就一定能够感到它的興趣。學校裏的數學課，有許多學生認爲是苦事，然而也有一部份學生認爲是樂事，這其間的玄妙，也可以用我上面所說的道理來解釋的。

我以為要勸人勤於工作，最巧妙的方法，莫如勸人視工作爲娛樂，使他發掘每種工作所含的興趣。人的「成見」是很深的，養成了「凡工作都是苦事」的成見，那就完了。

然則，勤於工作，究竟有什麼益處？第一，「勤」的結果，不但在工作上感到興趣，而且同時又能 在熟練中獲得不少寶貴的經驗。韓愈說：「業精於勤」。所謂「精」實在就是經驗的累積。不過他所指

的「業」是「學業」，其實一切工作，都是如此。古人又說：「勤能補拙」，也是同樣的意思。一個勤學的學生，縱使他天資不如人，結果他的學業成績，却常能超過懶惰的聰明人。這在我們常能見到，已用不到舉例實證了。

其次工作一經上手，最好不要中斷，尤不宜長時間的中斷。若中間停頓了一段較長的時間，以後如繼續上手做起來，就會感到生疏，甚至「髀肉復生」。所以「勤」的第二種好處，就是能够「熟練」。我以前會有三個月不用毛筆寫字，有一次執上毛筆，那手腕竟怪得不能任意運用，發起抖來。寫文章也是如此。若每天寫那裏一千二千字，則每天提筆寫作就很順利；假如有一月不寫，一旦執筆為文，就常有文思枯竭，文筆滯澀之苦。晉代陶侃之所以要每天把一百隻甕搬來搬去，也無非怕「髀肉復生」啊。

再次，我們若一天到晚有事做，則身心忙於應付工作，就不會再有時間去作惡。古人說：「小人閒居為不善」，確是經驗之談。因為空閒的時候，常感到無聊，少不得要尋覓消遣。尋到的是正當娛樂，那還不妨。萬一尋到的是花天酒地，聲色狗馬，那就糟了。一個人的墮落，常因閒居而起，所以我們最好不讓自己空閒，所以「勤」的第三種好處，就是「省得作惡」。

在某冊書上，我又讀到過一句「勤能醫貧」的話。這句話仔細一想，也頗有道理，人在貧困的時候，若能不吝惜自己的體力和精神，總比較不易餓死。引車賣漿，固不失為謀生之道，就是唱唱蓮花落，也比較只會伸手不會開口的乞丐佔便宜。

不過「勤」雖為美德之一，但在所謂「二十世紀四十年代」的今日，我們也不宜「勤」得太笨拙。這句話是怎樣說的呢？原來現今科學發達，一日千里；有許多工作，我們為珍惜時間起見，應該儘量利用機械。譬如說，從上海到南京去，你可以徒步，也可以乘火車。就耗費心力而論，徒步是「勤」，乘火車倒是懶惰。可是你若真的閒空得一天到晚沒事做，自然不妨徒步而去；萬一你另有許多別的工作等着要幹，則徒步而不乘火車，豈非變成了「倒行逆施」？

所以我們不但要「勤」，而且要顧及時間。在農業社會裏，每個人的生活都悠閒得很，浪費一些時間，常不知爲什麼要可惜牠；但在現代的工業社會裏，你常會痛感到「時間」之可貴。有些忙碌的人，幾乎一分一秒，也不肯輕易放過。所以像美國英國的著作家，他們的文稿常由自己用打字機打成，不但清晰美觀，而且迅速非常：較諸我此刻用鋼筆在信箋上一個一個的寫，不知要快多少。像我那樣的寫作速度，在英美的著作家看來，已不是「牛行蠅步」嗎？

關於「勤」，已說得很多，現在再換一個話題，來說「儉」吧。

「儉」是專就金錢而說的。用錢爲什麼要節儉呢？你一定會回答：「爲的是恐怕用完了沒得用。」這是對的，我們若要「居安思危」，就必須節省金錢。像李白所謂：「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盡還復來」的生活態度，到底是危險的。因爲在千金散盡的時候，未必就有人馬上來向你請教，別人若不即來請教，你這天生大材就不免落了空，然而至少是肚子，它不肯因你的大材暫時落空，也暫時不需進食。人在貧窮時，向人借錢，不獨是依賴別人，最爲可恥；而且在這個勢利的社會裏求人接濟，也委實不易。俗語說：「只能救急，不能救窮。」可是實際上，求人救窮困難，就是求人救急，勢利的親友也會請你嘗閉門羹的。因此在這個社會裏，我們只能自立，只能平時節約。

有些人揮金如土，濫花慣了，他就會說：「節儉是消極的行爲，不對的。與其節流，不如開源。」這種見解，粗看似乎有理，其實却極易使人上當。「開源」一法，雖然是積極的行爲，但錢在別人手裏，你要使它移入自己的手中，到底比較困難。節流的時候，錢在自己的手裏，控制運用，當然比較容易。不但如此，而且人在由儉入奢時，固然覺得舒服，萬一有一天必須由奢入儉，這時就感到萬分爲難了。所以揮金如土的人，一旦到了無源可開時，他就會不擇手段，惟利是圖。語云：「濫用者恆苟得。」一到「苟得」的階段，那就連漢奸也不惜爲之哩。可見「儉可養廉」，這句話的確不錯。  
「廉」是什麼？就是「不貪」。大凡平時節儉的人，一方面生活的欲望既不大，另一方面，他的經

濟狀況也總可過得下去，因此對於金錢，也常是不貪的多。

可是，在社會上，偶亦能見到儉而又貪的小人。這種人，我們可以說他是「金錢至上主義者」，其實就是「守財奴」。他們把金錢看得比生命還重要，爲了金錢，寧願自己衣不蔽體，食不果腹，只以玩弄鈔票，存摺爲唯一樂事。有了錢，幾乎寵辱皆忘；你若給他佔一文錢的便宜，他就願狠狠給你鞭打一頓，以作交換。當然，這種人的慳吝是不消說得，平時的貪欲也不消說得。但在我們看來，他們的神經實已中了金錢的毒，甘爲金錢驅使而不悟，真是又好氣，又好笑。

一個人決不能甘心被金錢驅使，而應驅使金錢。你想：「利欲驅人萬火牛」，「飢來驅我去，不欲竟何之」。這種詩句，把人說得多麼可憐？既然如此，我們到了有錢的時候，還可以再讓牠發威嗎？還一輩子做牠的奴隸，甘受牠的摧殘麼？

所以我們理財，在「量入爲出」的原則之下，就不要委屈自己，應該作相當程度的生活享受。你若能「量入爲出」，你就能驅使金錢，就不致貪欲慳吝如守財奴。而這個「量入爲出」的原則，以前是三哥教給了我，現在我再告訴了你。

## 名 利 關 頭

——給下一代——



斯 文

××姪兒：在上一次給你弟弟的信中，我會談到「金錢」問題，因爲意猶未暢，這一次想再跟你談談，同時因爲金錢和名譽，是一般人終身追逐的兩個目標，所以談到「金錢」的時候，也最好連帶說及「名譽」。

這二者，以前的道學先生合稱爲「名利」，是他們避之惟恐不及的東西。他們以爲人若一沾及

「名利」，這個人就是滿身俗氣，變成了市井小人。要做君子，就只有看陶淵明的樣，「不慕榮利」。（「榮利」就是「名利」。）又因為他們厭惡「名利」，所以也同時厭惡「富貴」，因為「富」因「利」而致，「貴」為「名」之基，雙方的關係非常密切，難怪他們也視同一體了。他們說：「名利場中，五刑皆備；逍遙物外，百障皆空。」又說：「人在病中，百念灰冷，雖有富貴，欲享不可，反羨貧賤而健者。是故人能於無事時常作病想，一切名利之心，自然掃去也。」可見他們這一些隱逸之士，都是「無事時常作病想」，難怪都成了「東亞病夫」了。

其實呢，他們之所以常說「勘破名利」的話，都由於「自私」之一念，都想「保全身家」。可是在以前已曾對你們說過，「自私」是不道德的。況且「名」和「利」，原是人生的兩大目標；在他們，初時對這兩者，實在也並非不喜愛，以後因為追求而碰了壁，才自鳴清高，自甘隱逸，正像玩火的小孩灼傷了手，就說「火」是壞東西一樣。不過他們自然比孩子聰明一些，不肯說出自己曾經玩過火而已。陶淵明在做彭澤縣令的時候，如果每月的俸祿是一石米或者更多些，也許他就肯向都郵束帶折腰，不會掛冠而去，嚮往於無懷氏葛天氏的時代了。

自己喜愛的東西，硬說並不喜愛，甚至罵它有毒害人，說它是一道「關口」，這不但是「矯情」，而且是抹煞事實顛倒是非。否則，為什麼孔子要說：「三代以下，惟恐不好名」「富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為之。」呢？為什麼又有人說：「豹死留皮人死留名」呢？為什麼「名譽是人的第二生命」呢？為什麼馮諲要大唱其「長鋏歸來」呢？為什麼叫化子要做「拾黃金」的夢呢？

為了要生活，我們去從事職業，取得金錢，都還不可恥，決非墮落。如果因為自己的能力強，獲得的金錢多了，因而致富，那也決不可恥，決非墮落；因為有了財富，我們不一定做守財奴，儘可以把自己的財富用於公益事業，使社會大眾得益。唯有富而吝嗇，那才為人所不齒。同樣，如果由於自己的品行端正，由於自己多做了一個有益人羣的事，因之無意間居然出「名」，那也決不可恥，決非墮落。

或者再說得「俗」些，我本是有意獵取美名而做好事，那也決不可恥，決非墮落。

不過在這個社會上，說也奇怪，既有「要錢不要命」的財奴，也有爲了要出「名」而不擇手段的。據說曹操在尙未出名的時候，曾說過「縱不能流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的話。因爲「流芳百世」固然也出了名，「遺臭萬年」不是也同樣出了名麼？然而像這樣不擇手段的好名，當然不對。因爲「遺臭萬年」，究竟不同於「流芳百世」啊！

因之近年來好名的人，用的方法是更巧妙了。他們從別的地方悄悄地敲詐了一大筆金錢來，再把其中的一部分大吹大擂的去幹公益事業。又有一些人，他們連「敲詐」的行爲也避免了，只是向人勸募錢財，說是要做慈善事業；以後却把募來的錢財，在慈善事業上只用了一部分，其餘都放入自己的私囊。像這兩種人，因爲他們用的都是偷天換日的手段，一般人都不易覺察。因之大家只當他們是好人，就稱贊他們是「慈善家」；結果，他們也出了名。那末這兩種人的行爲，我們該怎樣說法呢？我以爲「也不行」。因爲，他們都以欺騙的方法賺得美名，是不道德的。

所以求名不是壞事，不擇手段去求名，纔是壞事。求利也不是壞事，不擇手段去求利，纔是壞事。名譽和金錢，都宜以正當的手段去求得。不然，也許美名還未取得，反先得了惡名；或者在初時微恃騙信了人，得了美名，但結果終不免露了馬腳，弄得聲名狼藉。利呢，也是如此，所謂「偷雞不着蝕把米」一類的事，只要你在社會上留意觀察，正不難常常發現：這當然也因爲是「偷」的緣故。正如一本古書上所說：「人生終日營營，皆爲衣食之計，不能一日不需財也。故聖人不禁人取利，惟教人思義。」（《四戒彙纂》）。然而你或者要說：「有些人雖以正當的手段經營，不是也有虧本的時候麼？」這個呢，事誠有之，但也需要解說。經商這項職業，雖然照一般人說來，是冠冕堂皇得很，但我以爲如果說它是罕見的；惟有那些意圖獲取暴利因而投機囤積，壟斷居奇的行爲，纔經一朝失敗，封門破產，弄得家

破人亡。然而像這種商業行為，根本就是不道德，那裏還可說它是「正當的手段」呢？

況且就商業來說，今後中國若政治上了軌道，凡是大企業，都有歸於國營的可能，這時候留下來可以讓私人經營的，就只有小商業。小商業的性質，常只能「逐什一之利」。假使政府的組織更進步些，凡是人民所需都由政府指定的機關從事供應分配，則連小商業也不必由私人去經營。這時候，商人的地位就沒落了。在一個進步的科學化的國家中，商人決難望有什麼地位，他們的存在，根本將失却社會意義而終歸淘汰。到了這時候，經商的不僅不能「唯利是圖」，而且連要維持生活也將成為不可能了。因為他們原是些缺乏知識和技能的人。

老實說，我是一向看不起商人的。因為看不起商人，所以我不願經商，寧願在文化界充一名小卒，用自己的血汗精力換飯吃。我的孩子，今後也並不打算讓他經商。

## 和 憤 性 搏 門

昭 懇



同樣的人，為什麼旁人學問，這樣高深淵博？事業能够展開成功？為什麼我老是擠在時代的後面，一輩子不圖長進？想起十五年前，就離開學校，在社會上混了七八年，接着就是遭到了中日戰事，敵人把我迫走內地。長沙，衡陽，金華，屯溪，混在抗戰的陣營裏，整整八年，到今天還是一個依然故我。難道說我的天資和幸運不及人家嗎？不，我不承認我的天資和幸運不及人家，原因在我自己不奮鬥不肯努力。

有時，我感到學問太膚淺了預備多看幾部書，增進一些智識，可是懶得到圖書館裏去借書，就是把書借來了，也不過看了三五頁，隔了幾天，借期到了，仍舊把書還去，結果等於沒有看。

有時，受着報館或書店裏的委託，叫我寫一二篇稿子，看在C.N.O拿來買柴餳米的情份上，不得不伏案沉思，提筆疾書，興緻好的時候，竟至日以繼夜，可是回頭看見米桶裏樓梯下還有些柴米的時候，頓時會提不起筆來。

陳君是大學同班同學，他在中央身任次長，幾次想去信和他聯絡，結果，臨書輒復中輟；王君是十年前的同事，現在也榮膺了廳長，賀柬去後，曾接伊覆函，邀我便道過省，彼此敘舊，終因怕到車站上去擠軋，直到現在，沒有成行。午夜獨寐，常由讀書想到事業，從貧賤想到權貴，計劃如何奮發，如何創業，一覺醒來，非特理想成爲泡影，連泡影也忘記得一乾二淨。

年年元旦，總想開始記日記，記不滿十頁，就擱在一邊；逢到春天，就想實行早起，三天以後，又要內人催我起床。其餘像練習寫字，學習打拳，諸如此類的事情，老是續行續斷，行而復止，總鼓不起持久的毅力。

「三更燈火一篇開，百折千磨志不回，復古英雄成大器，須知半向苦中來。」每想到上面這首古詩，心裏也在發狠，不過想了不能實行。

前天接到朋友底信，他說：「國家剛勝利，社會上要我們去幹的事正多哩，你今年也不過不惑之年，不要灰心，希望你努力！我在祝你成功！」讀了知友的信，真是睡不成眠，我在沉思！我在自問！為什麼我不能立志奮發？老是虎頭蛇尾，沒有恆心？喚！明白了，我明白我的身心，已爲惰性所支配，我的意旨，已爲惰性所征服，我自己不能操縱自己的行為，我已成了惰性的俘虜。

不要說朋友還在希望我努力奮發，同時，我受了國家的培養，父母的期望，在國民的天職上，也不容我不努力。因此，我恍然覺悟，覺悟要學問淵博事業成功，必須逃出惰性的圈圈，脫離惰性的重圍。

從今天起，我將站在上帝面前，虔誠祝禱，忠實宣誓，準備鼓足勇氣，抖擞精神，向惰性宣戰，我要和阻撓着前程底惡魔——惰性搏鬥！



發

財

論

楊

寬

在封建社會裏，其唯一的經濟基礎在農業，唯一的財產是土地，唯一希望是收穫，所以其上者冀求着：風調雨順，五穀豐登，國泰民安，他們所崇拜的是社稷之神，祈禱的是年成豐收，農民們所祝禱的，也是：「甌窯滿篝，汙邪滿車，五穀蕃熟，穰穰滿家。」自從封建制度崩潰，土地私有制度成立，打破了貴族獨佔土地的特權，工商業資本的發達和貨幣經濟的發展，又使地主們所霸佔的土地不能成為社會上唯一的財產。本來在封建社會裏，貴族是貴族的階級，同時也是富的階級，到工商業資本發達，富商大賈成千累萬的財富，已足以匹敵王侯，商賈們生活的闊綽，也並不在王公大人之下，商賈們還利用他們靈活的手腕來和官僚交際，利用他們的財富來結交王公大人，子貢就因此與諸侯分庭抗禮，呂不韋用着他投機的手段，投到了政治上來，因為他得到「安國君」的庶子這「奇貨」，用寶玩珍物運動了「華陽夫人」，立為適嗣，後來他居然做起丞相來，封為「文信侯」。「長袖善舞，多錢善賈」，市場上便發生了投機和壟斷的現象，急得孟老夫子大罵這批壟斷市場的投機份子為「賤夫子」。等到呂不韋這班人出來，把投機搬到政治上來，馬上飛黃騰達，如果孟老夫子那時還在，更不知要怎樣的大數其世風日下呢。

囤積居奇的理論，在春秋戰國之間已被那些投機家分析得很透澈，他並不是瞎說，這裏有書為證：史記貨殖列傳引計然的話說：「積著之理，務完物，無息幣，論其自餘不足，則知貴賤，貴上極則反賤，賤下極則反貴，貴出如糞土，賤取如珠玉，財幣欲其行如流水。」戰國策趙策引希寫的話又說：

「良賈不與人爭買賣之價而謹司時。時賤而買，雖貴已賤矣；時貴而賣，雖賤已貴矣。」這些囤積居奇投機取巧的辦法，不是已說得很透澈了麼？我看現在那些暴發戶和發國難財的，其方法和理論也無非是這些而已。在戰國時代，那個以治水著名的魏國大臣名叫白圭的，怕是我國第一個著名的投機專家，他的投機在「觀時變」，抱着「人棄我取，人取我與」的態度，他說：「我治生產永，猶伊尹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其法也，是故其智不足與權變，勇不足以決斷，仁不足以取予，強不能有所守，雖欲學我術，終不告之矣。」白圭儘管不肯告人，以為獨得之祕，可是投機份子却愈來愈多，因為「富者，人之情性，所不學而俱欲者也。」發財人人會想，投機人人想投，只是有的沒有本錢，有的投得不中罷了。

金錢萬能，錢能通神，讀書的，據說「書中自有黃金屋」，做官的，據說：「千里做官只爲財」，讀書的想「學而優則仕」，做官的想「升官發財」，三百六十行，行行都爲賺錢，就是做盜做賊做妓女的，也無非爲財，爲了財什麼三綱五常，禮義廉恥，都不在話下了。所謂「金錢害殺世間人」，真是千真萬確。呂不韋問他的父親：「耕田之利幾倍？」答：「十倍。」問：「珠玉之利幾倍？」答：「百倍。」問：「立國家之主利幾倍？」答：「無數。」從想發財上去研究奪取政權，政權也成了發財的工具。劉邦在取得天下以後，有一天在他老人家面前吹牛：「始大人常以臣無賴，不能治產業，不如仲力，今某之業所就，孰與仲多？」這樣「得意忘形」地把奪天下當作買賣做，他這批大生意要比他令兄發財得多了。那些亂世英雄，用武力作本錢，想奪取政權來發財，那些官僚政客，用陰謀作本錢，同樣地想掌握政權來發財，其本錢雖不同，想奪取政權則一也，想發大財則又一也。所謂「有財有勢」，有了財，便有勢，有了勢，便有財，握得政權，當然有勢，也就有財了。過去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如今商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商，做官和經商，成了一事的兩面，難怪國難中會有人發國難財……

如此說來，經商要發財，必須多錢善賈，要有本錢，同時還得要智勇雙全，英雄要發財，必須要用武力作本錢，政客要發財，必需要用陰謀作本錢，沒有這些本錢的人，或是想清高的人，那就休想發

# 學補充教材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新編	高級文範 小應用文 作文大綱一千題 虛字用法及練習 文句構造及修飾 古文筆法精選 中學國文副讀本 朱子佳編 張匡編 一冊 朱翊新編 朱翊新編 一冊 朱翊新編 一冊 譚正璧編 朱成志編 四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	---

財，一輩子只有窮到底，儘你怎樣接財神，財神不會降臨，儘你做千百篇「窮文」，送走不了窮鬼。商人投機，百物高漲，苦了窮人，活不下去。英雄投機，塗炭生靈，死了窮人，無命可活。政客投機，貪污風行，害了國家，苦了人民。投機發財，其實無非是剝削人家而得來。天下紛紛，無非是想發財而闖出來的大禍，雖然也還有其他的原因。

# 批評

## 革命史譚序

葉恭綽



民國成立，卅有五年，溯革命之肇始，則五十年矣。所經過之事實，不知凡幾。然國史既未編載，私家紀錄，亦復寥寥。蓋吾國之史學，本未發達，益以清代文字獄之餘威，深入腦髓。又民國多難，史料消乏，綜成此果。然往者不述，來者難明，無以爲彰顯之資，且致沒因果之迹，斯非民國一大缺失也歟。丹林陸子，究心斯事，以餘暇爲革命史譚一冊，體雖非正史，而所記頗多異聞實錄，誠史家所必采，而學者之所應有事也。

余維吾國古以直筆爲良史，雖在專制淫威之下，時有伉儷之士，別是非，明功罪，以與之抗。歷代起居注與實錄，且有不許帝王取覽之例，其紀載應有真價。乃卒罕滿人意者，直筆難逢，且見聞不易精確也。丹林此冊，多歷經考訂，始筆之於書，且宗旨無所偏倚，信可爲斯類佳著，故宜公之於世。且願丹林繼此續有所述，以爲國史之副，庶革命真相，瞭然於民衆心目，有所助於建國大業，當非淺渺。丹林其有意乎？



## 東京的轟炸

徐天明

中美兩國的人民，聯合起來作戰，聯合起來互相愛護。中美兩國不僅在戰場上戰勝了法西斯的日寇，中美兩國人民在戰場上，並且得到了歷史上所未有的親愛。轟炸東京記的寫實影片，就強調了這一點，轟炸東京記叫我們看過了，永不能忘記，也就在這一點。

轟炸東京，是中美兩國人民個個所企望的偉大的工作，終於實現了。你想高興不高興哪！但轟炸東京，却也是件最艱苦最危險的工作哪！這影片最先映出來的，是許多美國空軍的少年們，被派做轟炸東京的執行者。在未去轟炸之前，他們先行練習一切。後來飛機一隻隻裝到兵艦上，準備出發，直往東方。他們緊張地工作着：駕駛的，開機關槍的，和扔炸彈的，都很小心的去實行炸那目的物——敵寇的心臟東京。敵人的高射炮彈在飛機四周發火，他們仍鎮靜的把炸彈一顆，二顆，四顆不斷地扔下去，直到扔完為止。接着他們飛到中國的重慶。其中有一飛機因為受創，被迫降落在中國的淪陷區裏。風雨中，飛機被毀，機上的人都受傷。當地的中國居民，把他們領回家去，游擊隊聞訊之下，也趕來了，把他們搶救到自由區裏。自由區裏的醫生們替他們醫治；有個駕駛員一條腿因受傷過重，不得不割去。他有一個妻子留在美國，而且已懷孕了。當他在被割腿的時候，他想起了他們以往的深情，他告訴醫生說，如果不幸他死了，千萬不要讓他妻子知道他是因割腿而死的，讓她以為他是身體完整而死的。但結果他是醫好了，只少了一隻腳。中國鄉民知道有美國的幾個飛行兵在醫院裏，也從遙遠的地方趕來，把禮物送給他們。等到他們身體復原以後，當地的中國人就把他們送到漳州的飛機場。他們又從新回到美國。這缺腳的飛行員被送到醫院中，預備裝一假腿。他的上司來探望他時，他以為軍隊中不需安他這麼